

## 沭阳县第一人民医院母婴监护仪等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公告

(招标编号: 1009-2541HOLLY38U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

#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沭阳县第一人民医院母婴监护仪等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:19万元， 招标人为沭阳县第一人民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### 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涠阳县第一人民医院母婴监护仪等设备采购项目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沭阳县第一人民医院母婴监护仪等设备采购项目

#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沭阳县第一人民医院母婴监护仪等设备采购项目:

#### 1. 基本资格要求:

- 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（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；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提供其身份证件）；
- 2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（供应商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，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）；
- 3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提供2023或2024年度财务报告，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，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）；
- 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提供2025年1月至今中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材料，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的复印件，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）；
- 5)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提供承诺书）；
- 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: 无。

#### 2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
(一) 拒绝被“信用中国”(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。

#### (二) 特定资格要求:

1、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的，投标人须根据投标产品的类别，提供投标产品的《医疗器械注册证》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及附表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，如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为非医疗器械的，须提供非医疗器械产品声明函（格式自拟）。

2、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，须根据投标产品的类别，提供投标人的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或者《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。

3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投标本企业产品的，须根据投标产品的类别，提供《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》或《I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》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（境外生产厂家无须提供）。

4、投标人须提投标人代表在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的相关证明材料。

5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。（按要求提供承诺函）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#### 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5-09-18 09:00到2025-09-25 17:00

获取方式：1、关注微信服务号：Hollyitc（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）选择招标服务； 2、选择项目1009-2541HOLLY38U并填写正确的供应商信息；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，加盖公章。 ②单位介绍信加盖公章或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。 注：如因信息填写错误导致无法接收比选文件的情况，由投标人承担相应风险。未按要求获取比选文件导致无法参与的，后果自负。

#### 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9-29 15:00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

#### 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9-29 15:00

开标地点：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楼开标大厅

#### 七、其他

/

###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沭阳县第一人民医院。

##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沭阳县第一人民医院  
地 址：沭阳县智慧路1号  
联 系 人：张老师  
电 话：0527-80635129  
电 子 邮 件：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0楼

联系人：苗健、戴婷

电话：025-52306140、1855186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苗健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盖章）

| 标段 | 品目                     | 设备名称        | 数量  | 预算    | 最高限价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  | 品目一                    | 母婴监护仪       | 2 台 | 4 万元  | 4 万元  |
|    | 品目二                    | 胎儿监护仪       | 2 台 | 5 万元  | 5 万元  |
|    | 品目三                    | 急救呼吸机（核心产品） | 2 台 | 10 万元 | 10 万元 |
|    | 合计：预算 19 万元，最高限价 19 万元 |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|       |

（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）